证券代码：300324　　证券简称：旋极信息　　公告编号：2018-117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旋极信息”或“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旋极信息，证券代码：300324）于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2018年6月13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公司股票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2018年6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2018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公司于2018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分别于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12日、2018年7月19日、2018年8月2日、2018年8月9日、2018年8月16日、2018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2018-082、2018-085、2018-086、2018-089、2018-094、2018-100、2018-103、2018-110）。

一、停牌期间主要工作进展

公司本次拟购买资产之一为合肥瑞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瑞成”）股权。2018年6月14日，公司与合肥瑞成股东之一北京嘉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嘉广”）签订《合作意向书》，约定了购买其持有的合肥瑞成股权的相关事宜，并于2018年6月22日向北京嘉广支付了首笔意向金5,000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元，于2018年7月13日支付了第二笔意向金5,000万元。公司亦与合肥瑞成的其他股东均进行了沟通，目前通过集体磋商、单独沟通等多种方式已了解到各股东的交易意愿及各自诉求，未来将依据相关信息进一步完善交易方案，并继续通过各种方式与合肥瑞成各股东及关联方进行磋商，对交易对价、交易方案等细节进行深入沟通，积极推进合作意向的达成，尽快签订合作相关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另一资产为深圳市斯普瑞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普瑞特”）股权，公司已与斯普瑞特各股东签署《收购意向书》，约定收购其持有的斯普瑞特全部股权的相关事宜，目前正在协同中介机构对其开展尽职调查。

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财务顾问协助上市公司不断优化本次交易方案，充分考虑本次交易内外部因素及影响条件，从境内外股权安排、标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项目执行周期等方面持续完善本次交易的方案细节，通过各种渠道了解标的公司，分析其市场价值及未来成长性。法律顾问就标的的基本情况、交易对方的各项要求以及交易方案等与公司进行了多次讨论沟通。截至目前，财务顾问与法律顾问正在进一步完善交易方案，并协助公司与标的股东沟通谈判收购事宜。法律顾问正在协助公司与合肥瑞成股东签署相关协议。

二、公司股票计划延期复牌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8月3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之一合肥瑞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合肥瑞成”）资产规模较大，且标的涉及的主要资产及经营活动均在海外，收购需履行的前期准备工作、涉及的相关法律、商业、财务尽职调查等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交易进度较预期进展缓慢。

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规定，公司已将继续停牌的议案提交至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8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股东大会前，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0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股东大会后，公司将依据决议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停牌。

三、 承诺事项及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通过集体磋商、单独沟通等多种方式已充分了解到各交易对方的交易意愿及各自诉求，未来将依据谈判情况进一步完善交易方案，并继续通过各种方式与合肥瑞成各股东及关联方进行磋商，对交易对价、交易方案等细节进行深入沟通，积极推进合作意向的达成，尽快签订合作相关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也将协同中介机构继续搜集标的资料，对标的开展进一步尽调核查工作，加快交易进度。

公司承诺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申请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并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